

巴彦淖尔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巴工改办发〔2023〕17号

关于印发《关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优化审批的实施方案》和《关于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优化审批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旗县区工改办、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、甘其毛都口岸管理委员会生态建设局，市直及驻市有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和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审批进度，市工改办制定了《关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优化审批的实施方案》《关于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优化审批的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

1. 《关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优化审批的实施方案》
2. 《关于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优化审批的实施方案》

巴彦淖尔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3年9月4日